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会议 出席董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 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张丽虹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 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该辞职报 告于2025年11月3日生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正常经营需要, 董事会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金凡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 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任董事长任职生效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张丽虹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长、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该辞职报告于2025年11月3日生 效。

经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推选刘爽女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及推选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6)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7)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有关事宜如下: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20日下午14: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39 号华鑫科技园 D3 栋 3 楼会议室

- (二)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3日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

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1) 选举刘爽女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38)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